

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IVIL AVIATION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
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8-CRJ2-03

修正案号: 39-5894

一. 标题: 燃油系统安全-关键设计构型控制限制(CDCCL)

二. 适用范围:

所有序列号的庞巴迪CL-600-2B19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1. Canada AD CF-2007-35 (2007年12月21日发布);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庞巴迪公司对照新的燃油箱安全标准已经完成了一份对CL-600-2B19飞机燃油系统的系统安全性评估,该燃油箱安全标准通过建议修正通知(Notice of Proposed Amendment (NPA)) 2002-043在适航手册(Airworthiness Manual)第525节有介绍。经确认的不符合项经过评估后,在加拿大运输部政策信函(Policy Letter)第525-001号中明确了是否需要采取强制性措施。

评估表明有必要引入关键设计构型控制限制(CDCCL),使得在进行构型更改时(如改装和修理时)能保持关键燃油系统防火特性。如果不能保持关键燃油系统防火特性,则可能会引起燃油箱爆炸。Canadair Regional Jet飞机CL-600-2B19维护要求手册(Maintenance Requirement Manual) CSP A-053,第2部分附录D“燃油系统限制”中已经修订以纳入要求的关键设计构型控制限制(CDCCL)。

完成本指令要求的措施,除非事先已完成。

为了保证管理和控制关键设计构型控制限制（CDCCL）项目，在2008年1月10日后的60天内，每个营运人必须：

A. 修正Canadair Regional Jet飞机CL-600-2B19维护要求手册（Maintenance Requirement Manual） CSP A-053, 第2部分附录D“燃油系统限制”以纳入临时插页(TR) 2D-2要求的关键设计构型控制限制项目（CDCCL）。

B. 修正CL-600-2B19飞机有关程序和文件，对本指令上述A段所注明的现有CDCCL项目显著标识出（highlight），并标记必要的要求，以保持这些CDCCL项目的设计特征。

五. 生效日期：2008 年 2 月 3 日

六. 颁发日期：2008 年 2 月 3 日

七. 联系人： 徐逸乐
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021-51128074